

弘光科技大學 110 年度國內自主學習計畫



一、計畫目的

為鼓勵本校學生自行規劃學習內涵，走出校園，拓展多元生活之學習面，深入體驗生活，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。

二、申請資格

1. 本校大學部**一、二年級**學生。含日、夜間部二專一年級、後護系一年級、五專四、五年級；不含在職專班
2. 每組人數**1-2 人**，1 個人也可以出發哦！

三、申請學習類別

| 學習主題 | 說明 |
|--------------|---|
| 公益學習 | 將「服務學習」與「專業」相結合，至機關、機構、學校、法人或非營利組織等進行服務 |
| 環境教育學習 | 訂定保育及永續利用土地、海洋或打造綠能環境等環境學習議題，喚醒對環境保育的重視 |
| 氣候變遷學習 | 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|
| 飲食及食物學習 | 糧食安全，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|
| 能源、水資源學習 | 能源、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|
| 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| 至幼兒園、托育中心、月子中心、樂齡大學、長青學苑等機構學習專業技術、知識、創新創意、活動帶領、團體生活、溝通等能力 |
| 其他 | 自行規劃符合自主學習精神之內容 |

四、實施方式

1. 申請者須「**自主規劃**」學習計畫
 - (1) 學習地點：**國內**(台澎金馬)
 - (2) 學習期間：110.06.28 ~ 110.10.30
 - A.連續性：**至少 14 天**
 - B.非連續性：**累計滿 14 天**
2. 申請者須邀請本校**專任教師**擔任輔導教師，以協助同學相關諮詢及並給予指導。
3. 完成自主學習計畫者，將採計 2 學分為**通識選修學分**。(採計學期為 110-1 學期)。

五、申請方式

1. 申請期間：110.02.19~**110.04.30(五)下午 4 時前**。
2. 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，

經指導老師及家長簽章後，掃描成 PDF 檔
及 WORD 檔一併上傳

請將【申請書暨家長同意書(至少 8 頁)】及【口頭報告簡報】上傳至 <https://reurl.cc/jqq15L>。

六、獎勵金補助：每人至多補助至 15,000 元。

七、審查方式及評分標準

1. 審查方式：以**口頭報告**方式進行(報告 7 分鐘、問答 3 分鐘，共 10 分鐘)。
2. 審查時間：**110.05.13(四)下午 1:30** (P303 會議室)，依安排順序進行報告，逾時不候。
3. 審查評分標準如下：

| 項目 | 占比 |
|--|-----|
| 反思學習問題與自主學習連結之說明與符合程度 | 30% |
| 自主學習歷程之規劃與適當性(能充分從中有效的學習規劃、合作、問題解決等能力) | 30% |
| 自主學習計畫歷程能有效增進學生的自主學習知能 | 20% |
| 預期成果具自主學習的效益與價值 | 20% |

4. 審查結果將以 E-mail 方式通知。

八、管考作業

1. 執行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成果報告書，非連續性學習者最晚於 10 月底前繳交。
2. 完成錄製或剪輯 3-5 分鐘成果分享影片。

九、成果發表

凡參與自主學習計畫之同學，必須參加成果發表會(擬於 11 月舉辦)，其形式將另行通知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

1. 本計畫為學生自組成立，且學習內容**不得有抄襲及剽竊行為**。
2. 同一名學生不得參與兩組以上國內自主學習計畫。
3. 若發生不可抗力因素途中修改計畫書，須**以一次為限**。
4. 獲補助社群，若有以下情事發生，且經本中心認定情節嚴重者，應**全數退還補助金**。
 - (1) 執行狀況嚴重落後
 - (2) 成果報告審查結果不佳且未修正或逾期未繳
 - (3) 本計畫與任何組織(營利、非營利)所辦理(營隊)活動同時執行
5. **本計畫將視疫情狀況，必要時將進行調整、延期或取消。**

十一、承辦人員：教學發展中心 林敬耘助理(分機 1289)